

# 重庆市南川区冷水关镇人民政府涉农补贴领域

## 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（2026年版）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责任领导	责任单位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
1	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	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补贴	1.政策依据。 2.申请指南：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等。 3.补贴结果。 4.监督渠道：举报电话、地址等。	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财农〔2023〕12号)、《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》(财农〔2016〕26号)、《重庆市XX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补贴工作实施方案》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徐长伟	财税金融岗	冷水关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共服务中心（政务公开专区）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√	√	√	乡镇级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责任领导	责任单位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
2	农业产业发展资金	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	1.政策依据： 2.申请指南：包括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； 3.补贴结果： 4.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）、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11号）、《重庆市2021—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（渝农规〔2021〕7号）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	徐长伟	财税金融岗	冷水关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共服务中心（政务公开专区）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/	/	/	/	乡镇级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责任领导	责任单位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
3	农业防灾减灾资金(动物防疫补助)	强制扑杀和销毁补助、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、强制免疫补助	1.政策依据； 2.申报指南：包括补助对象、补助范围、补助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； 3.补贴结果； 4.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、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关于印发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财农〔2023〕13号)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徐长伟	财税金融岗	冷水关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共服务中心（政务公开专区）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/	/	/	/	乡镇级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责任领导	责任单位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
4	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	高素质农民培育	1.政策依据。 2.申请指南：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等。3.补贴结果。4.监督渠道：举报电话、地址等。	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11号）、《重庆市XX年关于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》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徐长伟	财税金融岗	冷水关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共服务中心（政务公开专区）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/	/	/	/	乡镇级